

关于双柳树危改小区〈一期〉

7#、8#、9#、10#楼出让用地面积说明

市国土资源局：

我公司开发建设的双柳树危改小区〈一期〉7#、8#、9#、10#楼用地界限明显，四至为：东至太平街；西至陶然亭公园围墙；南至双柳树危改小区〈一期〉1#、2#、3#、5#、6#楼；北至规划白纸坊东路北红线。因我公司根据市规委审定核发的“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2001-规地字-0088 号”和“建设用地钉桩成果通知单 2000 拨地 207”进行了自测面积为 55192.323 平方米，为独立用地。因该区域内 1#、2#、3#、5#、6#楼已办理过出让，且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[京宣国用(2002 出)字第 00212 号]，面积为 30480 平方米，予以扣除。实际本次应办理出让的土地面积为 24712.323 平方米，并以此与贵局签订土地出让合同。

最终建设用地面积以国土资源局核发的土地证实测面积为准。

北京奇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2004 年 8 月 23 日

